

《無量壽經》（會集本）簡介

佛陀教育基金會第五屆「假日佛學院」淨土宗，啟講：2022/2/12

【本經簡介】

1. 淨土宗根本經典：淨土三經（五經）一論中，此為淨土宗「大經」，淨土群經之首要，為淨土第一經也。古德讚為：「如來稱性之極談，一乘之了義，萬善之總門；淨土群經百數十部之綱要，一大藏教之指歸也。」
2. 本經內容，如慧遠《無量壽經義疏》卷1：「此經宣說無量壽佛所行、所成及所攝化。言所行者。宣說彼佛本所起願、本所修行。言所成者。說今所成法身、淨土二種之果。言所攝者。普攝十方有緣眾生。同往彼國。道法化益。名為所攝。又今一切諸菩薩等。學其所行。得彼所成。同其所攝。名所攝矣。」(T37, p. 91, c17-23)
3. 本經內容亦可分六：（1）阿彌陀佛成佛因果、（2）淨土依正功德莊嚴、（3）眾生三輩往生行果、（4）二土淨穢欣厭勸修、（5）邊地疑城得失雙辨、（6）末世得度福慧始聞等。（參考末頁，本經科判）
4. 「大本」與「小本」有何區別？「大本」、「小本」，語出天台智者《觀經疏》。對照末頁之本經科判，可知「小本」《阿彌陀經》僅有：（1）總說國界嚴淨依正莊嚴；（2）依報：寶樹、堂舍樓觀、泉池功德、德風華雨、寶蓮佛光；（3）正報：光明徧照、壽眾無量、超世希有、受用具足；（4）三輩往生、菩薩禮供：決證極果、十方佛讚、禮供聽法；但缺：三輩往生、往生正因（僅說一心持名）；（5）二土欣厭，舉惡令厭：濁世惡苦。其他部份（含邊地疑城等）則無文，尤其以最重要的彌陀因地願行，皆不在「小本」中說。
5. 此經漢文譯本，經錄有記載者，前後有十二種，但現存僅有五種譯本，七種缺失；另有四種會校本。其中五種原譯本，略分三類：漢、吳兩譯為一（24願），魏、唐兩譯為一（48願），趙譯為一（36願）。（參考《無量壽經解》p.65-74，或本簡介之p.3）依聖嚴法師之《無量壽經講記》：阿彌陀佛大願有幾條？漢、吳兩譯都是二十四願。魏、唐兩譯都是四十八願。宋譯是三十六願。西藏譯本《無量壽經》四十九願。《悲華經》五十二願。法師引用夏蓮居會集本：「驟覽之，魏唐廣而漢吳略；細辨之，漢吳盈而魏唐

絀。緣二十四者，不僅二十四；四十八者又不足四十八。」

6. 本經註疏常見者：慧遠法師《義疏》、吉藏大師《義疏》、彭際清《起信論》、王耕心《摩訶阿彌陀經衷論》、黃念祖《解》、丁福保《箋註》、淨空和尚《講記》、《親聞記》，聖嚴《無量壽經講記》，日本道隱《無量壽經甄解》、韓國元曉大師《宗要》、璟興法師《連義述文贊》等。（參考《無量壽經解》p.75-77）
7. 此經既是淨土群經之首要，何故古來中國祖師著疏甚少，遲至清末、民初才受重視？是否無善本所致？抑或以「小本」為主要註疏所影響？或無「大師」倡導故（智者、善導大師都僅作《觀經》疏）？值得深思其中緣故。
8. 先依黃念祖《無量壽經解》略說本經「概要」—
《解》中依《華嚴經疏》之「十門釋經」改為如下十門：
 - (1) 教起因緣：為能三根普被，凡聖齊收，即凡夫心，開、悟、入佛知見；以念佛心入無生忍。令眾生持名念佛，暗合道妙，巧入無生，即凡成聖；能得佛力加持，因他力而顯自心，了他即自，自他不二、自他宛然。末世濁惡，眾根劣弱，垢重障深，世尊垂慈，特留此法，以作慈航。
 - (2) 本經體性：以「實相」為經正體。亦如《彌陀要解》云：吾人現前一念心性。亦如本經所示「三真實」：真實之際、真實智慧、真實之利。
 - (3) 一經宗趣：以發菩提心，一向專念為宗；以圓生四土，逕登不退為趣。（《華嚴經疏》中則詳敘「宗趣通局」）
 - (4) 方便力用：顯本經之方便勝妙、大力大用。先略示四種念佛：持名、觀像、觀想、實相，其中持名念佛更為方便究竟，稱為「徑中之徑」。持名即是實相，念佛即是行深般若；句句是佛知見，念念放般若光；持念佛名又何異於念心實相！本經專主「發菩提心、一向專念」，全顯兩土導師、十方如來之本心，彌陀無盡大悲之勝願、方便至極之大慈、力用難思之果德；凡聖齊收，利鈍俱被，下至十惡五逆、餓鬼畜生，但能發心專念，悉得度脫。（《華嚴經疏》無此門，應略似第三「義理分齊」）
 - (5) 所被根器：（《華嚴經疏》作「教所被機」）信願行三，缺一不可，缺一則非器。「專為凡夫，兼為聖人」。又可說是：「專接上根，傍及中下」；所謂此「乃諸佛所行境界，唯佛與佛能究盡，非九界自力所能信解

- 也。」佛以十念必生之大願王，特為多障眾生，開此易行之方便法，甚至於經滅時獨留此經以作舟航，故云「專為凡夫」也。不論男女老少、富貴貧賤、上智下愚、久修初習、宿根利鈍、善惡差別，祇要於此法門能生實信，因信發願，從願起行，發菩提心，一向專念，如是之人，正是當機。
- (6) 藏教所攝：三藏之經藏。二藏之菩薩藏。五時之方等時。二教之頓教。天台四教、賢首五教之圓教。
- (7) 部類差別：（《華嚴經疏》作「部類品會」）與小本《阿彌陀經》同部。凡倡導憶念彌陀，願生極樂之經典，均屬同類。其中亦有親、疏，以「持名念佛」為親，其它為疏。
- (8) 譯會校釋：（《華嚴經疏》作「傳譯感通」）共有八代十二譯：漢 2、吳 1、曹魏 2、西晉 1、東晉 2、劉宋 2、唐 1、趙宋 1。五存七佚。存世五種，差異顯著。例如，彌陀「十念必生」大願，見於魏、唐兩譯，而漢、吳兩譯之願文中無之。又如《吳譯》廿四願中有「國無女人」與「蓮華化生」願，而魏、唐兩譯雖具四十八願，反無明顯願文所在。故從宋朝王龍舒至民初夏蓮居，凡有四種校會之本。詳如黃念祖《解》。本經的注釋，如前所略述，亦詳見黃念祖《解》。
- (9) 總釋名題（如下略說）。(10) 正釋經義（《華嚴經疏》作「總釋經題」、「別解文義」），爾後詳述。

【本經譯本、會校本】

- 1、諸譯本：自漢迄宋，凡十二譯；宋元以後，僅存五種；通稱《無量壽經》。
- 存五**：(1)《無量清淨平等覺經》，後漢支婁迦讖譯（AD.180 左右）。(2)《佛說阿彌陀三耶三佛薩樓佛檀過度人道經》，吳支謙譯（AD.228）。(3)《無量壽經》，曹魏康僧鎧譯（AD.252）。(4)《大寶積經·無量壽如來會》，唐菩提流志譯（AD.713）。(5)《佛說大乘無量壽莊嚴經》，宋法賢譯（AD.980 左右）。
- 佚七**：(1)《無量壽經》二卷，後漢安世高譯；(2)《無量清淨平等覺經》二卷，魏帛延（另作白延）譯；(3)《無量壽經》二卷，西晉竺法護譯；(4)《無量壽至尊等正覺經》一卷，東晉竺法力譯；(5)《新無量壽經》二卷，劉宋佛馱跋陀羅譯；(6)《新無量壽經》二卷，宋寶雲

譯；(7)《新無量壽經》二卷，宋曇摩蜜多譯。

2、會校本：自宋迄今，凡有四種，只為大經宏傳流通於今後，令行者遍觀各譯，證入彌陀一乘願海。雖多有非難之者，亦是護教善意，但萬萬不可任意誹謗會校本。如九祖蕩益大師於〈刻較正大阿彌陀經後序〉中云：「十方諸佛，同共稱揚，寶積大會，叮嚀勸往，別本流行，凡經四譯。有宋王龍舒居士，未睹寶積善本，輒會四譯，棄短取長，名大阿彌陀經，舉世流通，千餘載矣。……此即法藏願輪，古今一致者也。」(J36, no. B348, p. 367, c)又如大安法師《淨土宗教程》中云：會集本可作研討之輔助。宏琳法師《幻住答問》中，有詳細對會集本的解疑問答。

(1)《大阿彌陀經》，宋王龍舒校輯。四譯所會，缺《唐譯》。

(2)《無量壽經》，清彭際清節校。僅《魏譯》之節校本。

(3)《摩訶阿彌陀經》，清朝魏源(承貫)會譯。會集五種原譯。

(4)《佛說大乘無量壽莊嚴清淨平等覺經》，民國夏蓮居會集。亦是「五會本」。

【總釋名題】《佛說大乘無量壽莊嚴清淨平等覺經》

◎總說：智者大師《觀無量壽佛經疏》云：「舉正報以收依果。述化主以包徒眾。觀雖十六言佛便周。」(T37, p. 186, c14-15)故通稱「無量壽經」。

◎別解：直取宋譯，加漢譯經題而成，去其重複，攝12題悉入一名之中。

1、佛：智者、覺者；三覺圓滿名為佛。此即本師釋迦牟尼佛也。

2、說：悅也，悅所懷也；眾生機熟，堪受大法；以此能得究竟解脫，暢佛本懷，故佛悅也。

3、大乘：發菩提心之菩薩法門，正是「是心作佛，是心是佛」之淨宗第一義諦。超情離見，強名為大。乘以運載為義，能將眾生從煩惱此岸載至覺悟彼岸，從濁惡此岸載至安樂彼岸。

4、無量壽：梵語阿彌陀，極樂教主聖號；阿彌陀三字是密語，含無邊密義；以此三字統攝一經所說。無量壽是法身常住之體，壽是體，光是相，經題標壽德，光德(十二光)即攝於中；實則佛之功德、智慧、神通、道力、依正莊嚴、說法化度，一一妙德皆無量；以名召德亦無量也。法藏因地願行與果地佛德，極樂之依正、主伴、功德莊嚴，全部經旨，攝無不盡。

5、莊嚴：依正二報莊嚴，《往生論》中有廿九種；「如實安住，具足莊嚴」、

「一切莊嚴，隨應而現」，由於如實安住於真如本性，故顯事事無礙法界之圓明具德境界也。

- 6、清淨：身口意三業，離一切惡行、煩惱、染污；《往生論》云：三種莊嚴入一法句，一法句者「清淨」句，清淨句者，真實智慧無為法身。經云：以清淨心向無量壽；發清淨心，憶念受持，歸依供養。從清淨出生莊嚴，三種莊嚴入一清淨，其義須善會之。
- 7、平等覺：平等即是入不二法門；平等者，名為真如。平等覺可有四解—
(1) 平等普覺一切眾生；(2) 以平等法覺悟眾生；(3) 平等覺指如來之正覺；(4) 平等覺即是阿彌陀佛聖號。
- 8、經：具貫、攝、常、法四義。又有徑、典二義。

【略明經體】（理論依據）（一）總說，（二）別釋。

（一）總說是「實相」：又作如來藏、法性、中道、一心、清淨心。(1)實相無相：離一切語言文字相、心緣相。若見諸相非相，即見如來。(2)實相無不相：《要解》云：舉體作依作正，作法作報，作自作他，乃至能說所說，能度所度，能信所信，能願所願，能持所持，能生所生，能讚所讚，無非實相正印之所印也。(3)無相無不相：《楞嚴》云：離一切相，即一切法。即空不空如來藏，有無俱離、有無相即（天台云「雙遮雙照」），中道第一義諦。

（二）別釋：略標四義，以究法源：（依彭際清《無量壽經起信論》卷1(X22,p.117,b10-p.118,b5)）

- 1、自他不二：阿彌陀佛即是毗盧遮那佛，全自全他，不相違礙；非自非他，而於無分別中，指方立相而專念彌陀者，本師付囑故，無量本願故，十念往生故，疾登不退故。
- 2、生佛不二：眾生心淨，心中佛無不現，常見佛身；如來法界身，入一切眾生心想中。心佛眾生，三無差別。眾生一念心性，與佛之真如本性無二無別；是故念阿彌陀佛即是念自性佛，自他不二，生佛不二。
- 3、性相不二：《起信論》云：從本以來，色心不二。極樂一一莊嚴無非法身；風聲、水聲、諸音樂聲，無非佛之妙音；花中放光，光中化佛，佛又放光，普為眾生說微妙法。於此妙境界相中，自然證入不二法門。
- 4、心土不二：《維摩經》云，心淨則土淨；色心自在，身土互現；於一毫

端現寶王剎，於微塵裡轉大法輪；一念淨心，即是淨土往生正因，亦是報土真因；信願持名，圓斷諸惑，圓淨四土。

【明宗旨】（修持方法）—發菩提心，一向專念阿彌陀佛。

（一）經文依據：第24品《三輩往生》中，三輩生因中皆有「發菩提心，一向專念」。又彌陀第十九願曰：「聞我名號，發菩提心，修諸功德，奉行六波羅蜜，堅固不退。復以善根回向，願生我國。一心念我，晝夜不斷…」第十八願曰：「聞我名號，至心信樂。所有善根，心心回向，願生我國。乃至十念…」可見第十九願重在發菩提心，一心念我，第十八願重在至心信樂，一向專念。故知「發菩提心，一向專念」是彌陀本願之心髓，全部大經之宗要，往生必備之正因，方便度生之慈航，本經所崇、修行要徑，全在於此。

（二）發菩提心：（1）世俗（隨事）、勝義（順理）。（2）《起信論》三心：直心、深心、大悲心。（3）觀經三心：至誠心、深心、迴向發願心。（4）《金剛經論》四心：廣大心、第一心、常心、不顛倒心。以上四種分類皆可互相含攝。（5）往生論註：「此無上菩提心，即是願作佛心。願作佛心即是度眾生心。度眾生心即攝取眾生生有佛國土心。是故願生彼安樂淨土者，要發無上菩提心也。」此則將通途發菩提心，融會貫通至淨土念佛行門中矣！

（三）一向專念阿彌陀佛：「一向專念」可有四種解釋：（1）上盡形壽，下至十念；指從初發心念佛，直至最後一念，其關鍵在最後一念。（2）廢捨餘行，專立念佛，一門深入，不雜他法。（3）念佛為主，餘行為助；助行能助主修成就，主助圓融。（4）念佛為正，餘行為傍。正傍有別，主次分明，還以迴向往生極樂為宗。

（四）與三資糧相應：「深信、發願，即無上菩提」，行則須一向專念。

【論說力用】（修行歸趣）：往生不退

（一）往生有四土：依行人念佛功行深淺生極樂四土，非極樂世界實有如娑婆世界之四土分別。

1、常寂光土：等覺大士破盡四十一品無明證入。

2、實報莊嚴土：念至理一心不亂，破一分無明，乃至四十一品得入此土，

同時分證常寂光土。

- 3、方便有餘土：念至事一心不亂，斷見思煩惱者所生之土。
- 4、凡聖同居土：念佛但有三資，未斷見思者所生；但極樂世界殊勝即在此土；生此即斷三界生死，與諸上善人俱會一處，諸菩薩為勝友，不退轉，一生補處，畢竟成無上菩提，真所謂橫具上三土。如要解云：「同居眾生，以持名善根福德同佛故，圓淨四土，圓受諸樂也。」「極樂最勝，不在上三土，而在同居；良以上之，則十方同居遜其殊特，下又可與此土較量。所以凡夫優入而從容，橫超而度越，佛說苦樂，意在於此。」

(二) 不退有四：此依《彌陀要解》

- 1、念不退：理一心不亂，破無明顯佛性，證初地、無生法忍。
- 2、行不退：斷見思、破塵沙，不退菩薩行，生方便土。
- 3、位不退：帶業往生，在同居土，蓮華託質，永離退緣。
- 4、畢竟不退：不論至心、散心，有心、無心，或解、不解，但彌陀佛名、此經名字，一經於耳，假使千萬劫後，畢竟因斯度脫。

【分判教相】（教法之分類判屬）：

- 1、三藏（經律論）之經藏。
- 2、二藏（大小）之菩薩藏。
- 3、（天台）五時之方等時。
- 4、二教（頓漸）之頓教。
- 5、賢首五教之頓、圓教。
- 6、天台四教之圓教。
- 7、三根普被，利鈍全收；上上根不能越其間，下下根亦能臻其域。

【本經之殊勝法義】

- 1、法藏菩薩之廣大誓願，詳在第六品。行者明此，須生擔荷心、深信心，發起如佛之悲智誓願，令自己亦具普賢大願、彌陀大願；並深信佛語、佛願決定真實不虛，決定依從佛之教誨。尤其我等凡夫，業深障重、惑深智淺，若不憑佛力攝受加持，豈能一生成就「了生脫死」、「成就佛道」之大事耶？
- 2、法藏菩薩如何從願起行，以廣大功德實踐圓滿本願，詳在第七、八、九品。行者明此，須生真實心，學習如佛之廣行方便，圓滿普賢大願之行。
- 3、極樂依正莊嚴，詳在第十一至廿一品。極樂菩薩之悲願、修持、功德，

詳在第廿六至卅一品。行者明此二者，須生決定心，至誠迴向，決定於此生中，入佛境界，不墮疑城；若錯過此生之殊勝因緣，更待何世？

- 4、三輩往生正因及兩土果報對比（彼淨此濁），詳在第廿二至廿五品，及卅二至卅七品。行者明此二者，須生精進心、出離心，於濁世惡苦中不再貪戀，佛號念念無間，祈能成就念佛三昧，決生彼國。
- 5、本書《解》云：本經稱為中本《華嚴經》，經中所詮之一切事理，即《華嚴》之事理無礙、事事無礙之一真法界。《華嚴》秘奧之理體，正在本經。經中之持名法門，普被三根，齊收凡聖。上上根者，正好全體承當；下下根者，亦可依之得度。上則文殊、普賢法身大士，亦均發願求生；下至五逆十惡，臨終念佛，亦必隨願得生。橫出三界，圓登四土，頓與觀音、勢至並肩。可見此法門之究竟方便，善應群機也。

【念佛之殊勝方便】（深入了解《無量壽經》，則知祖師大德之讚嘆，誠信非虛！）

蓮池大師《阿彌陀經疏鈔》，略陳有四方便：

1. 不值佛世，得常見佛。（生佛土中）
2. 不斷惑業。得出輪迴。（帶惑往生）
3. 不修餘行。得波羅密。（一心念佛）
4. 不經多劫。得疾解脫。（一生取辦）

天如惟則《淨土或問》曰：受持佛名者。現世當獲十種勝利：

1. 晝夜常得一切諸天大力神將河沙眷屬隱形守護。
2. 常得二十五大菩薩，如觀世音等及一切諸菩薩常隨守護。
3. 常得諸佛晝夜護念，阿彌陀佛常放光明攝受此人。
4. 一切惡鬼，若夜叉、若羅刹皆不能害，一切毒蛇、毒龍、毒藥悉不能中。
5. 火難、水難、冤賊、刀箭、牢獄、枷鎖、橫死，悉皆不受。
6. 先所作業悉皆消滅；所殺冤命，彼蒙解脫，更無執對。
7. 夜夢正直；或復夢見阿彌陀佛勝妙色相。
8. 心常歡喜，顏色光澤，氣力充盛，所作吉利。
9. 常為一切世間人民恭敬供養，歡喜禮拜，猶如敬佛。
10. 命終之時，心無怖畏，正念見前，得見阿彌陀佛及諸聖眾，接引往生西方淨土，盡未來際，受勝妙樂。

當知：此法現生、來世皆有利益。然則世出世間要緊法門，無如念佛者矣。

【後記】

或問：古德有謂此門是「萬修萬人去」，但看世間人，念佛者多，往生者少；可見「萬修萬人去」此話，僅是勸修之語？

答：如您所說，並非任何修持名念佛者就一定會往生。須知，此「萬修萬人去」句中之「修」字，不是任何形式上的持名念佛就是真修，而必須是真正具足「信願行」者。甚有多人不信此法，而能隨口念佛。即便「信」了、有發「願」，也是露水道心，有一搭沒一搭的，有時信、有時不信；且貪戀世間財、色、名之心不斷，求願生西之念，僅偶而有之；即使念佛，並不是天天念佛、不是念茲在茲、不是攝心專注的念佛。這樣就不是真「修」念佛法門者。亦有念佛者，雖念佛，但貪瞋痴完全不除，攀緣五欲之妄想紛飛，我見堅固難化，此人即使口中念佛，亦非真「修」念佛。所以，必須「老實念佛」、「真修」念佛，就能決定往生極樂。四料簡中的「無禪有淨土，萬修萬人去，但得見彌陀，何愁不開悟。」就是真實語，並非只是方便之語喔！

佛說大乘無量壽莊嚴清淨平等覺經科判(簡單科判, 不同於慈舟法師、淨空和尚所科)

全經三分：序分、正宗分、流通分

